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Power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Limited

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根據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2380)

二零一零年度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 營業額約人民幣14,436,659,000元，較去年增長約32.00%。
-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約為人民幣666,892,000元，較去年增長約28.49%。
- 每股基本盈利約為人民幣0.13元。
-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45元。

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或「中國電力」)的董事局(「董事局」)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或「我們」)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業績。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2	14,436,659	10,936,508
其他收入	3	185,203	81,310
燃料成本		(8,292,780)	(7,130,796)
折舊		(1,712,388)	(1,045,864)
員工成本		(747,462)	(468,521)
維修及保養		(480,076)	(434,766)
消耗品		(180,462)	(181,953)
其他收益，淨額	4	133,851	1,113
商譽減值		—	(126,939)
其他經營成本		(779,949)	(509,885)
經營利潤	5	2,562,596	1,120,207
財務收入		104,018	34,551
財務費用	6	(1,514,064)	(703,628)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112,327	127,986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虧損		(18,395)	(5,030)
除稅前利潤		1,246,482	574,086
稅項	7	(380,227)	(22,476)
年度利潤		866,255	551,610
歸屬：			
本公司股東		666,892	519,008
少數股東權益		199,363	32,602
		866,255	551,610
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的每股盈利 (以每股人民幣元計算)			
— 基本	8	0.13	0.14
— 攤薄	8	0.13	0.14
股息		229,818	229,818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利潤	866,255	551,610
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 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虧損) ／溢利，扣除稅項	<u>(640,697)</u>	<u>1,077,646</u>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225,558</u>	<u>1,629,256</u>
歸屬：		
－ 本公司股東	26,195	1,596,654
－ 少數股東權益	<u>199,363</u>	<u>32,602</u>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225,558</u>	<u>1,629,256</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4,950,107	41,754,053
興建發電廠預付款		1,836,820	964,962
土地使用權		458,544	417,868
商譽		767,365	467,619
聯營公司權益		1,587,565	1,575,238
共同控制實體權益		135,881	75,67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9	1,733,650	2,821,498
給予同系附屬公司的長期貸款		1,500,000	1,500,0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45,152	107,971
		<u>53,015,084</u>	<u>49,684,879</u>
流動資產			
存貨		336,136	265,165
應收賬款	10	1,716,569	1,430,454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17,121	689,699
應收集團公司款項		26,886	141,439
應收湖北電力公司的款項		—	34,000
應收稅項		1,196	1,196
抵押銀行存款		—	48,88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77,365	1,910,816
		<u>3,775,273</u>	<u>4,521,655</u>
資產總值		<u><u>56,790,357</u></u>	<u><u>54,206,534</u></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5,121,473	5,121,473
股份溢價	4,303,111	4,303,111
儲備	2,813,915	3,013,810
	12,238,499	12,438,394
少數股東權益	2,655,698	2,442,996
	14,894,197	14,881,390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93,863	96,636
長期銀行借貸	24,141,041	23,934,020
最終控股公司授予的長期借貸	1,473,816	1,473,816
中電投財務有限公司 (「中電投財務」) 授予的長期借貸	1,429,595	1,150,000
公司債券	1,793,239	992,506
其他長期借貸	135,201	392,327
融資租賃承擔	184,337	184,755
遞延所得稅負債	570,095	661,246
其他長期負債	11,903	17,380
	29,833,090	28,902,68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票據	11	461,206	498,178
應付建築成本		1,059,060	1,297,85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897,030	807,284
衍生金融工具		71,902	71,441
應付集團公司款項		203,628	1,292,997
長期銀行借貸的即期部分		2,342,585	1,276,716
短期銀行借貸		3,724,700	2,550,000
其他銀行借款		529,816	682,820
中電投財務授予的短期借貸		2,300,000	1,450,000
應付中電投財務長期款項的即期部分		—	270,295
其他短期借貸		200,000	—
融資租賃承擔的即期部分		16,804	24,244
應付稅項		256,339	200,630
		<u>12,063,070</u>	<u>10,422,458</u>
負債總值		<u>41,896,160</u>	<u>39,325,144</u>
權益及負債總值		<u>56,790,357</u>	<u>54,206,534</u>
淨流動負債淨值		<u>8,287,797</u>	<u>5,900,803</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44,727,287</u>	<u>43,784,076</u>

核數師對初步業績進行之工作

本集團的核數師，香港羅兵咸永道已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初步業績公佈中所列數字與本集團該年度的草擬合併財務報表所載數字核對一致。香港羅兵咸永道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 (Hong Kong Standards on Auditing)、香港審閱聘用準則 (Hong Kong Standards on Review Engagements) 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 (Hong Kong Standards on Assurance Engagements) 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香港羅兵咸永道並未對初步業績公佈發出任何核證。

賬目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公司的綜合賬目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 (「香港會計師公會」) 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而編製。編製該等綜合賬目時按歷史成本常規法列賬，惟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與若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包括衍生工具) 以公平值列賬 (如有)。

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賬目須運用若干重大會計估計，亦須管理層在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程式中作出判斷。

(a) 採用新訂準則、準則的修訂及詮釋的影響

下列準則的修訂及詮釋乃強制應用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採納下列準則的修訂及詮釋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經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的額外豁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修訂本)	集團現金結算股份付款交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經修訂)	業務合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 (修訂本)	持作待售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香港 – 詮釋第5號	財務報表的列報 – 借款人對載有於要求時償還 條款之定期貸款的歸類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委員會) –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b) 提早採納並未生效的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提早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關連人士披露」。該修訂提出豁免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關於政府相關公司與政府間交易的所有披露要求。該等披露轉而要求披露政府名稱、交易雙方的關係性質、個別重大交易的性質及金額、共同屬重大交易的數量及質量範圍。該修訂亦闡明及簡化關連人士的定義。

(c) 下列準則、準則的修訂及詮釋已頒佈，但於二零一零年仍未生效且並無提早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的改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比較數字之有限豁免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轉讓金融資產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新增規定	金融工具－金融負債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的回收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份類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最低資金要求的預付款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¹⁾

⁽¹⁾ 對本集團而言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生效

⁽²⁾ 對本集團而言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生效

⁽³⁾ 對本集團而言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生效

董事預期採納該等新訂準則、準則的修訂及詮釋不會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

(d)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違反約人民幣529,816,000元之銀行貸款的若干財務契諾。相關的銀團已於年結後豁免該等契諾規定。編製該等賬目時,董事已考慮一切在合理情況下預期所獲得的資料,並確認本集團已獲取足夠的財務資源,以支持本集團於可見未來繼續經營業務。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未提取已承諾銀行融資約為人民幣20,800,00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2,168,000,000元),並會將若干短期貸款再融資及/或重組成為長期貸款或考慮其他融資方法(如適用)。在該等情況下,董事認為本集團在未來十二個月內於其負債到期時將能夠償還負債,故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賬目。

2 營業額、收入及分部資料

年內確認的收入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向省級電網公司售電(附註(a))	14,307,251	10,696,290
提供代發電及相關服務(附註(b))	129,408	240,218
	<u>14,436,659</u>	<u>10,936,508</u>

附註：

- (a) 根據本集團與相關地區及省級電網公司訂立的購電協議，本集團按與相關地區及省級電網公司協定且相關政府機關批准的電價向該等電網公司售電。
- (b) 提供代發電服務及相關的服務，指按雙方協議期限替其他電廠及電網公司提供電力及相關服務的收入。

分部資料

本集團營運總決策者為負責作出策略決策的執行董事及若干高級管理層人員(統稱為「營運總決策者」)。營運總決策者檢討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內部報告以評估業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基於該等報告確定經營分部。目前，於中國「生產及銷售火電」及「生產及銷售水電」被確定為本集團的呈報分部。營運總決策者以除稅前利潤／虧損為衡量基準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不計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所得股息(如有)及非經常性項目(例如因獨立非經常性事件導致的減值)的影響。向營運總決策者所呈報的其他資料乃按與賬目內所載者貫徹一致的基準衡量。

分部資產不包括由中央集中管理的遞延稅項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公司資產。

分部負債不包括由中央集中管理的應付所得稅，遞延稅項負債，衍生金融工具及公司負債。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呈報

	火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水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分部總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售電	11,507,637	2,799,614	14,307,251	—	14,307,251
提供代發電及相關服務	40,718	88,690	129,408	—	129,408
	<u>11,548,355</u>	<u>2,888,304</u>	<u>14,436,659</u>	<u>—</u>	<u>14,436,659</u>
呈報分部業績	<u>954,908</u>	<u>1,679,708</u>	<u>2,634,616</u>	<u>—</u>	<u>2,634,616</u>

呈報分部業績與年度利潤的對賬如下：

呈報分部業績					2,634,616
未分配收入	—	—	—	54,806	54,806
未分配開支	—	—	—	(126,826)	(126,826)
經營利潤					2,562,596
財務收入	2,566	86,165	88,731	15,287	104,018
財務費用	(539,515)	(958,727)	(1,498,242)	(15,822)	(1,514,064)
應佔聯營公司的利潤	112,327	—	112,327	—	112,327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的虧損	(9,889)	—	(9,889)	(8,506)	(18,395)
除稅前利潤					1,246,482
稅項					(380,227)
年度利潤					<u>866,255</u>
其他分部資料：					
資本開支	2,704,921	2,495,724	5,200,645	7,058	5,207,70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18,216	687,384	1,705,600	6,788	1,712,388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攤銷	3,055	6,029	9,084	—	9,08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	4,922	(8,613)	(3,691)	—	(3,691)
存貨減值撥備	(1,656)	—	(1,656)	—	(1,656)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回撥)	538	(786)	(248)	—	(248)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呈報

	火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水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分部總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其他分部資產	21,145,226	28,921,309	50,066,535	—	50,066,535
商譽	—	767,365	767,365	—	767,365
聯營公司權益	1,569,714	—	1,569,714	17,851	1,587,565
共同控制實體權益	95,212	—	95,212	40,669	135,881
	<u>22,810,152</u>	<u>29,688,674</u>	<u>52,498,826</u>	<u>58,520</u>	<u>52,557,346</u>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733,650
遞延所得稅資產					45,152
同系附屬公司長期貸款					1,500,000
其他未分配資產					954,209
					<u>56,790,357</u>
分部負債					
其他分部負債	(1,907,064)	(856,481)	(2,763,545)	—	(2,763,545)
借貸	(14,498,892)	(23,476,601)	(37,975,493)	(94,500)	(38,069,993)
	<u>(16,405,956)</u>	<u>(24,333,082)</u>	<u>(40,739,038)</u>	<u>(94,500)</u>	<u>(40,833,538)</u>
應付中間控股公司的收購代價					(98,387)
衍生金融工具					(71,902)
應付稅項					(256,339)
遞延所得稅負債					(570,095)
其他未分配負債					(65,899)
					<u>(41,896,160)</u>
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的負債總值					<u><u>(41,896,160)</u></u>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呈報

	火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水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分部總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售電	10,321,804	374,486	10,696,290	—	10,696,290
提供代發電服務	240,218	—	240,218	—	240,218
	<u>10,562,022</u>	<u>374,486</u>	<u>10,936,508</u>	<u>—</u>	<u>10,936,508</u>
呈報分部業績	<u>1,196,746</u>	<u>161,146</u>	<u>1,357,892</u>	<u>—</u>	<u>1,357,892</u>
呈報分部業績與年度利潤的對賬如下：					
呈報分部業績					1,357,892
商譽減值	(126,939)	—	(126,939)	—	(126,939)
未分配收入	—	—	—	14,957	14,957
未分配開支	—	—	—	(125,703)	(125,703)
經營利潤					1,120,207
財務收入	6,703	15,081	21,784	12,767	34,551
財務費用	(595,747)	(106,016)	(701,763)	(1,865)	(703,628)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虧損)	128,248	—	128,248	(262)	127,986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虧損	(5,030)	—	(5,030)	—	(5,030)
除稅前利潤					574,086
稅項					(22,476)
年度利潤					<u>551,610</u>
其他分部資料：					
資本開支	2,023,175	426,157	2,449,332	98	2,449,43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34,991	107,777	1,042,768	3,096	1,045,864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攤銷	862	982	1,844	—	1,84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6,739	—	6,739	—	6,739
存貨減值撥備	7,759	—	7,759	—	7,759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611	—	611	—	611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呈報

	火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水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分部總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其他分部資產	19,440,473	26,281,850	45,722,323	—	45,722,323
商譽	—	467,619	467,619	—	467,619
聯營公司權益	1,557,387	—	1,557,387	17,851	1,575,238
共同控制實體權益	61,101	—	61,101	14,569	75,670
	<u>21,058,961</u>	<u>26,749,469</u>	<u>47,808,430</u>	<u>32,420</u>	<u>47,840,850</u>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821,498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7,971
授予一家同系附屬公司的長期貸款					1,500,000
其他未分配資產					1,936,215
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的資產總值					<u><u>54,206,534</u></u>
分部負債					
其他分類負債	(2,254,982)	(707,207)	(2,962,189)	—	(2,962,189)
借貸	(12,778,765)	(21,293,735)	(34,072,500)	(100,000)	(34,172,500)
	<u>(15,033,747)</u>	<u>(22,000,942)</u>	<u>(37,034,689)</u>	<u>(100,000)</u>	<u>(37,134,689)</u>
應付中間控股公司的收購代價					(1,188,417)
衍生金融工具					(71,441)
應付稅項					(200,630)
遞延所得稅負債					(661,246)
其他未分配負債					(68,721)
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的負債總值					<u><u>(39,325,144)</u></u>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均在中國產生。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絕大部分資產、負債及資本開支均位於中國或在中國使用，惟相當於約人民幣149,000,000元的若干現金及銀行結餘乃存放於香港的若干銀行（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75,000,000元）。

本集團的主要客戶為地區及省級電網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外來收入約人民幣13,155,000,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262,000,000元）來自五大客戶（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五大客戶），各佔本集團外來收入10%或以上。

3 其他收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轉移電量收入	23,628	31,505
提供維修及保養服務所得收入	20,539	19,075
酒店業務收入	45,740	7,981
租金收入	65,293	12,650
管理費收入	3,780	4,099
從中電投財務所得股息收入	5,620	6,000
減排收入(「CDM」)	20,603	—
	<u>185,203</u>	<u>81,310</u>

4 其他收益，淨額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收入攤銷	10,774	11,015
政府補貼(註)	90,000	—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虧損	(461)	(9,902)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收益	29,792	—
其他	3,746	—
	<u>133,851</u>	<u>1,113</u>

註：政府補貼是某子公司在本年度因關停機組而收到的政府津貼

5 經營利潤

經營利潤已扣除下列各項：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土地使用權攤銷	9,084	1,844
核數師酬金	7,407	8,22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自用	1,693,002	1,026,478
— 融資租賃	19,386	19,38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盈利)／虧損	(3,691)	6,739
有關以下項目的經營租金		
— 設備	4,848	2,116
— 租賃土地及樓宇	34,876	33,426
存貨減值(回撥)／撥備	(1,656)	7,759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回撥)／撥備	(248)	611
水庫維護及使用費	85,484	10,861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747,462	468,521
撇銷開業前開支	25,240	19,115

6 財務費用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支出		
—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借貸	414,064	213,539
— 毋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借貸	1,128,322	541,431
— 毋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最終控股公司授予的長期借貸	73,986	12,650
— 應付中電投財務短期借貸	78,866	16,758
—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中電投財務授予的款項	54,226	50,964
—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其他長期借貸	17,170	49
— 毋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其他長期借貸	49,177	11,685
— 其他短期借貸	5,366	—
— 融資租賃承擔	11,395	12,403
	1,832,572	859,479
減：資本化金額	(437,984)	(135,409)
	1,394,588	724,070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19,476	(20,442)
	1,514,064	703,628

撥充資本的借貸按加權平均年利率約5.0%(二零零九年：5.2%)計息。

7 稅項

由於本集團於年內在香港並無錄得任何應課稅利潤(二零零九年：無)，因此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中國當期所得稅撥備乃以年內的估計應課稅收入按法定稅率25%(二零零九年：25%)計算。

從綜合收益表的稅項支出/(抵免)金額為：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當期所得稅	220,635	56,814
遞延所得稅新增/(抵免)	159,592	(34,338)
	<u>380,227</u>	<u>22,476</u>

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法規及規例，作為從事能源、運輸或基建行業外資企業的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及一家聯營公司享有優惠所得稅稅率。該等公司於二零一零年的有關稅率為22%(二零零九年：20%)，其後兩年至二零一二年止的稅率由24%逐步增至25%。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所收購的一家附屬公司之稅率會由二零一零年的22%(二零零九年：10%)於其後兩年內逐步增至二零一二年的25%。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開業的若干附屬公司自開業當年起計兩年毋須繳付所得稅，而其後三年享有50%的所得稅寬減。二零一零年內，該等公司的優惠稅率介乎11%至12.5%，並將逐步增至二零一三年的25%。

8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除以年內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千元)	666,892	519,008
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5,107,061	3,667,224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	<u>0.13</u>	<u>0.14</u>

(b) 攤薄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已對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作出調整，假設所有具攤薄潛力之未來股份的相關購股權已悉數轉換。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行使未行使購股權具反攤薄影響，故兩個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均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香港境外非上市的股票投資		
— 按成本	127,856	101,000
香港境外上市的股票證券		
— 按公平值(附註)	<u>1,605,794</u>	<u>2,720,498</u>
	<u>1,733,650</u>	<u>2,821,498</u>
香港境外上市的股票證券市值	<u>1,605,794</u>	<u>2,720,498</u>

附註：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香港境外上市的股票證券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成立及 經營地點	註冊及 實繳股本	本集團應佔 股本權益	法定 公司類別	主要業務
直接持有權益：					
上海電力股份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2,139,739,257元	18.86%	股份有限公司， 其A股於上海 證券交易所上市	投資控股 及發電與售電

10 應收賬款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省級電網公司賬款(附註(a))	1,530,227	1,335,287
應收其他公司賬款(附註(a))	233	459
	<u>1,530,460</u>	<u>1,335,746</u>
應收票據(附註(b))	186,109	94,708
	<u>1,716,569</u>	<u>1,430,454</u>

由於即將到期，故應收賬款及票據的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所有應收賬款及票據均以人民幣計值。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應收賬款權利已抵押作為若干銀行借款的擔保。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該等貸款已抵押的應收賬款為人民幣1,208,989,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706,744,000元)。

附註：

(a) 本集團一般向客戶提供15至60日的信貸期，由售電月份的月終起計。該等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1至3個月	<u>1,530,460</u>	<u>1,335,746</u>

未逾期亦無減值的應收賬款信貸質素已參考交易方過往拖欠比率的資料評估。現有交易方過往並無重大拖欠情況。

(b) 應收票據一般於180日(二零零九年：180日)內到期。

11 應付賬款及票據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附註(a))	220,516	178,785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附註(a))	121,290	194,112
	<u>341,806</u>	<u>372,897</u>
應付票據(附註(b))	119,400	125,281
	<u>461,206</u>	<u>498,178</u>

由於應付賬款及票據於短期內到期，故其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

附註：

(a) 應付賬款的一般信貸期介乎60至180日。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1至6個月	320,302	350,916
7至12個月	670	82
1年以上	20,834	21,899
	<u>341,806</u>	<u>372,897</u>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主要與購買本集團所作應計款項有關，計入應付賬款項下。有關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根據相關貿易條款結算。

(b) 應付票據為平均於3至6個月(二零零九年：3至6個月)內到期的交易票據。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銀行存款已就該等應付票據而抵押(二零零九年：人民幣48,886,000元)。

二零一零年業務回顧

二零一零年，中國經濟持續向好，電力需求保持較快增長，全年全社會用電量4.19萬億千瓦時，較上年增長14.56%。經濟的快速增長導致煤炭需求大增，煤價亦開始恢復性上漲。

二零一零年是五凌電力納入本集團合併範圍的第一個完整會計年度，五凌電力目前主要於湖南及貴州從事水電的開發、生產及供應，水電受國家政策鼓勵，競爭優勢明顯，盈利能力較強，具有高增長前景。借助水電資產的加入，本集團資產結構得到優化，有效分散火電風險，減輕火力發電燃料成本不斷上漲的壓力，形成更為平衡及有利的燃料組合，由此本集團錄得強勁的售電量及盈利增長，盈利能力與二零零九年相比出現較大改善，五凌電力為本集團提供了良好的業績貢獻，實現淨利潤約為人民幣591,117,000元，佔本集團淨利潤68.24%，充分發揮了本集團「水火互濟」的戰略優勢，實現了與同業公司的差異化經營。

二零一零年本集團營業額約為人民幣14,436,659,000元，同比增加約32.00%，本集團股東應佔利潤約為人民幣666,892,000元，同比增加約人民幣147,884,000元。每股基本盈利約為人民幣0.13元。

二零一零年本集團淨利潤約為人民幣866,255,000元，同比增加約為人民幣314,645,000元，其中，水電淨利潤約為人民幣591,117,000元；火電淨利潤約為人民幣275,138,000元，利潤貢獻比為2.15比1，水電盈利優勢和穩定性明顯，火電實現整體盈利。

與二零零九年相比，淨利潤增加主要原因是：

- 二零一零年，是五凌電力納入本集團合併範圍的第一個完整會計年度，為本集團貢獻淨利潤約為人民幣591,117,000元；

-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的火電電價調整效果在今年全年度顯現，並受益於電價結構的影響，平均火電電價同比上升3.66%，為本集團增利約人民幣 408,227,000 元；
- 二零一零年，火電售電量穩步增長，火電售電量同比增加1,825,719兆瓦時，為本集團增利約人民幣187,808,000元。

裝機容量

截止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合計權益裝機容量為11,585兆瓦，其中：水電權益裝機容量為2,528兆瓦，佔公司總權益容量的比例約 21.82%，成為水電比例最高、最為清潔的海外上市中國獨立發電商。

售電量及售電價格

二零一零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同比增長10.30%，全國全社會用電量同比增長14.56%，帶動發電量同比增長約13.30%。本集團利用電力需求恢復機會，火電平均利用小時達到5,329小時，較二零零九年增加257小時，水電克服一季度旱災情況，全年利用小時達到3,190小時。受合併五凌電力及電力需求回升影響，二零一零年，我們的火電和水電售電量分別為35,181,309兆瓦時及10,821,588兆瓦時，合共為46,002,897兆瓦時，較二零零九年的34,714,399兆瓦時增加32.52%。

售電價格方面，本集團火電平均結算電價比上年提高人民幣11.60元／兆瓦時，為人民幣328.25元／兆瓦時，本集團的水電平均結算電價為人民幣258.71元／兆瓦時。

煤炭市場

雖然煤炭市場化的步伐加快，煤價繼續上漲，火力發電成本增加。但在控制燃料成本方面，本集團能耗管理逐步規範化，加大效能管理力度，效能改造、檢修維

護和運行調整收到了實效，實現了供電煤耗同比下降5.34克／千瓦時，減少了煤價上升所帶來的成本壓力。

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以每股人民幣4.26元收購上海電力（滬市A股）390,876,250股股份。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七日，上海電力以資本儲備轉增股本，每10股現有股份轉增2股，本集團獲轉增股份78,175,250股，使本集團持有的股份總數增加到469,051,500股，持股比例不變，為21.92%。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出售上海電力股份65,585,707股，平均出售價格約為每股人民幣4.49元，投資收益約為人民幣29,792,000元，持股比例由21.92%下降至18.86%。

本集團對上海電力的股權按「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核算。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股權的公平值約為人民幣1,605,794,000元。

新建電廠

二零一一年一月，神頭一廠“上大壓小”2×600MW工程已獲國家發改委核准正式開工建設。此外，本集團建設中的火電項目亦包括福溪電廠、新塘電廠，合計總裝機容量為3,000兆瓦，本公司應佔權益裝機容量為1,872兆瓦；建設中的水電項目包括白市電廠、托口電廠和黑麋峰電廠，總裝機容量為1,850兆瓦，本公司應佔權益裝機容量為1,126兆瓦。目前，項目建設進展順利。

環保節能

本集團在發展上注重低碳、環保和節能，在二零零九年，本集團成功收購五凌電力，引進水力發電清潔能源，進一步加大了環境保護力度。

本集團所有火電機組均安裝了脫硫設施並正常投入運行，脫硫效率大於93.93%，污染物排放量大幅降低，有利於環境保護工作。本集團持續改善能耗指標，平均供電煤耗同比降低 5.34克／千瓦時。

二零一零年經營業績

回顧

營業額

二零一零年，本集團營業額約為人民幣14,436,659,000元，較同比的約人民幣10,936,508,000元增加32.00%。營業額增加主要由於收購五凌電力，增加了經營收入。

分部資料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度收購五凌電力後，本集團現時識別的報告分部為「生產及銷售火電」及「生產及銷售水電」。

經營成本

本集團經營成本主要包括燃料成本、維修和維護、折舊與攤銷，員工成本、消耗品及其它成本費用。

二零一零年，本集團的經營成本約為人民幣12,193,117,000元，較同比的約人民幣9,771,785,000元增加24.78%。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收購五凌電力增加了經營成本。

燃料成本是本集團最主要的經營成本。二零一零年，本集團的燃料成本約為人民幣8,292,780,000元，佔經營成本總額68.01%，較同比的約人民幣7,130,796,000元增加16.30%。單位燃料成本約為每兆瓦時人民幣235.72元，較同比的約每兆瓦時人民幣213.78元上漲10.26%。

經營利潤

二零一零年，本集團的經營利潤約為人民幣2,562,596,000元，較同比的經營利潤約人民幣1,120,207,000元增加128.76%。

財務費用

二零一零年，本集團的財務費用約為人民幣1,514,064,000元，較同比的約人民幣703,628,000元增加115.18%。由於合併五凌電力貸款額增加，導致財務費用有所增加。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二零一零年，應佔聯營公司利潤約為人民幣112,327,000元，較同比的約人民幣127,986,000元下降約人民幣15,659,000元。主要是聯營公司-湖南華潤電力鯉魚江有限公司及常熟電廠因燃料成本增加，利潤下降。

稅項

二零一零年，本集團的稅項支出約為人民幣380,227,000元，較同比的約人民幣22,476,000元增加約人民幣357,751,000元。稅項開支增加主要原因是收購五凌電力，增加了稅項支出。

二零一零年，本集團的火電廠中，平圩電廠、姚孟電廠、常熟電廠和神頭一廠的「兩免三減半」稅收優惠期已過，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法規條例，作為從事能源、運輸或基建行業外資企業本集團的火電廠享有優惠所得稅稅率，全年執行22%的所得稅稅率；平圩二廠的「兩免三減半」稅收優惠期將於二零一一年結束；而姚孟

二廠以及大別山電廠的「兩免三減半」稅收優惠期將於二零一二年結束。本集團的水電廠，全年執行25%的所得稅稅率。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二零一零年，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約為人民幣666,892,000元，較同比的約人民幣519,008,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47,884,000元，其中五凌電力約佔人民幣376,027,000元，佔公司股東應佔利潤56.37%。

每股盈利及末期股息

二零一零年，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分別約為人民幣0.13元和0.13元。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召開的董事局會議上，董事局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為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045元（等於港幣0.0535元）（二零零九年：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045元（等於港幣0.0511元）），合共約人民幣229,818,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229,818,000元）。

依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的規定，除非外商投資企業之海外投資者被視為中國居民企業，外商投資企業在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以後向其於海外企業股東宣派股息便需繳納10%之代扣所得稅。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稅務總局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二日發佈了有關中國居民企業認定的正式通知並對執行非中國居民企業股東代扣所得稅提供了指引。於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獲國家稅務總局判定為中國居民企業。因此，本公司之中國境內子公司向本公司分配股利並未預提所得稅，且在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中，對其中國境內子公司產生的累計尚未分配利潤也未計提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公司向非居民企業股東派付股息時，對於在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日（「記錄日期」，即最後截止過戶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任何以非個人名義登記的股東（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管理人、企業代理人、受託人（如證券公司和銀行）以及所有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的其他實體或組織），本公司將扣

除10%的企業所得稅後派發二零一零年建議末期股息；對於在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所有自然人股東，本公司將不代扣代繳二零一零年建議末期股息的個人所得稅。

資金來源及資本性支出

流動資金及資金來源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977,365,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910,816,000元)；本集團的主要資金來源包括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銀行貸款、項目融資、企業債券及利息等。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3,775,273,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521,655,000元)，流動比率為0.31倍(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43倍)。

債務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38,069,993,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4,172,500,000元)。本集團的所有銀行和其它借款主要是以人民幣、日圓及美元計值。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及其他借貸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銀行貸款	17,589,427	15,992,186
無抵押銀行貸款	13,148,715	12,451,370
本公司發行的債券	800,000	—
五凌電力發行的債券	993,239	992,506
集團公司授予的借貸	5,203,411	4,344,111
其他貸款	335,201	392,327
	<u>38,069,993</u>	<u>34,172,500</u>

上述銀行及其他借貸的到期日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9,097,101	6,236,957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2,249,636	1,879,366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9,225,703	4,919,148
超過五年	17,497,553	21,137,029
	<u>38,069,993</u>	<u>34,172,500</u>

在以上銀行和其它借款中，包括約人民幣11,256,564,000（二零零九年：人民幣7,622,164,000）為定息借貸，而餘下銀行借貸，將根據中國人民銀行有關規例調整，按介乎3.93%至6.40%（二零零九年：3.00%至7.47%）的年利率計息。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公司發行香港人民幣債券金額為人民幣800,000,000元，按年利率3.20%計息，為期五年。

本集團所欠債務將會用於一般公司用途，包括資本性支出及營運資金需要。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債務與資本比率（即借款總額除以股東權益）分別約為311.07%及274.73%。

資本性支出

二零一零年，本集團的資本性支出約為人民幣5,207,703,000元，主要用於新機組的工程建設和存量機組的技術改造。資金來源主要來自項目融資及由本身營運產生的資金。

風險因素

風險管理

本集團投資和業務經營涉及到匯率、利率、商品價格及流動資金風險。受國際金融形勢不明朗和國家信貸政策收緊以及煤價飆升等因素的影響，本集團面臨的財務風險和經營風險有所加大。

為有效管理本集團發展中所涉及的風險，本集團實行全面風險管理，建立了系統、完整的風險管理機制和內部監控制度體系，並設有負責風險管理的專門機構，負責執行和落實風險管理措施。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收購五凌電力後，合併資產負債率明顯升高，加大了本集團財務風險。為控制流動性風險，本集團調整了戰略發展結構，加大了資金管理力度，採取措施控制資產和負債規模，努力保持負債率的合理水平。

匯率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內地經營業務，大部份交易以人民幣結算，除若干現金及銀行結餘及銀行借款外，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主要以人民幣計值，而收購五凌電力增加了日圓、美元債務，人民幣匯率升值預期及日圓匯率波動加大等因素，導致本集團匯兌損益的波動加大，從而影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外債餘額折合約人民幣2,181,463,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317,706,000元)。

本集團附屬公司五凌電力訂立衍生金融工具合約，以管理其日圓借款的外匯風險。衍生金融工具合約主要用於賣出美元兌日圓，名義本金總額合共3,251,900,000日圓(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81,976,000日圓)。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若干銀行抵押其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值約為人民幣439,248,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76,000,000元)，作為人民幣150,500,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0,000,000元)銀行貸款的抵押。另外，本集團的若干附屬公司的應收賬款權利已抵押作為若干銀行借款的擔保。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貸款的已抵押應收賬款約為人民幣1,208,989,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06,744,000元)。

或然負債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僱用7,420名全職僱員。

本集團注重全員業績考核和獎懲機制的建設，按工作表現、工作經驗、崗位職責以及市場酬金水準釐定董事與僱員的薪酬與福利待遇，並實行薪酬與業績掛鈎的激勵政策。

二零一一年前景展望

二零一一年是國家「十二五」開局之年，國內經濟預計將持續增長，全國電力需求平穩增長，供需總體平衡，但同時亦會受結構調整、低碳經濟和節能減排政策影響。二零一一年集團預期發電量將小幅上升，但同時面臨煤價上漲壓力和電價調整的機會。本集團將加快結構調整優化，注重資本運作創新，保持「水火互濟」的電力上市公司獨有特色，縮小與同業公司的規模差距，擴展收入來源，加強成本控制，增強公司盈利能力，提升中國電力資本市場價值。抓好體制和機制創新，不斷提高管理水準，推進「靜水深流」企業文化建設，實現可持續發展。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的股東名冊將由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如欲獲得將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日的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上通過之擬派末期股息，所有填妥之股份過戶檔連同有關之股票，須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三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審核委員會及賬目審閱

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檢討並審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及綜合賬目。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一直致力於提升企業管治的水準，視企業管治為價值創造的一部分，以反映董事局及高級管理層對恪守企業管治標準的承諾，保持對股東的透明度及問責制，為所有股東創造價值。

二零一零年度，本公司嚴格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的條文(除了偏離守則條文第A.2.1及A.4.2條外，見以下解釋)。

守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首席執行官之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李小琳女士目前兼任該兩個職位，董事局認為李小琳女士應兼任首席執行官，這樣可讓本公司更有效發展長遠業務策略以及執行公司的業務計劃。同時公司設有一個執行委員會，執行委員會由若干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組成並定期召開會議，為有關本公司的日常管理及業務之事宜作出決定。

守則條文第A.4.2條規定所有填補臨時空缺而被委任的董事應在接受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應輪流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兼任公司首席執行官的執行董事不需輪流退任，反映此職位的重要性，以確保對公司的營運影響減至最低，而其它董事均需於二零零七年的股東周年大會後每次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上輪流退任。

本公司確保所有董事(兼任公司首席執行官的執行董事除外)必需至少三年輪流退任及重新選舉，以完全遵從守則條文。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行為守則」)，其條款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已於二零一零年年度期間遵守行為守則。

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公司網站上刊發業績公佈

本業績公佈分別在聯交所網站 <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chinapower.hk>及 <http://www.irasia.com/listco/hk/chinapower/index.htm>登載。

二零一零年年度報告即將發予選擇僅收取公司通訊印刷本的本公司股東，而年度報告的電子版本亦即將在以上網站登載以供審閱。

承董事局命
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董事局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李小琳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執行董事李小琳及柳光池，非執行董事高光夫及關綺鴻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志強、李方及徐耀華。